

## 陕西斯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 首次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股票期权首次授予登记完成日：2024 年 3 月 14 日
- 股票期权首次授予登记数量：1,362.00 万份
- 股票期权首次授予登记人数：85 人

根据陕西斯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23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向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有关规定，公司已完成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工作，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本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1、2023 年 12 月 21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日，公司召开的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核实〈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相

关核查意见。

2、2023年12月23日，公司披露了《陕西斯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陕西斯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摘要公告》（公告编号：2023-050）、《陕西斯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等公告和相关文件。

2023年12月23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陕西斯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投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3），根据公司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独立董事袁养德先生作为征集人就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

3、2023年12月25日至2024年1月3日，公司对本激励计划授予的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公示。截至公示期届满，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人对本次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具体详见公司于2024年1月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陕西斯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公告编号：2024-002）。

4、2024年1月16日，公司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公司实施本激励计划获得股东大会批准，董事会被授权确定股票期权授予日，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并办理授予股票期权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具体详见公司于2024年1月1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陕西斯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03）。

2024年1月17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陕西斯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4-004）。

5、2024年1月23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董事会认为本激励计划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以2024年1月23日为授予日，向85名激励对象授予1,362.00万份股票期权。公司独立董事一致同意了前述议案。监事会对首次授予

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2024年1月25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陕西斯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9）等文件。

## 二、本激励计划的股票期权实际授予登记情况

1、首次授予日：2024年1月23日

2、首次授予数量：1,362.00万份，约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总股本56,001.40万股的2.43%

3、首次授予人数：85人

4、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12.80元/份

5、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

6、激励计划的有效期、等待期和行权安排

### （1）本激励计划的有效期

本激励计划有效期自股票期权首次授予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股票期权全部行权或注销完毕之日止，最长不超过72个月。

### （2）本激励计划的等待期

等待期指股票期权授予日至股票期权可行权日之间的时间，本次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分两次行权，对应的等待期分别为自首次授予日起15个月、27个月。等待期内，激励对象获授的股票期权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

### （3）本激励计划的可行权日

本激励计划的等待期届满之后，激励对象获授的股票期权进入可行权期。股票期权在满足相应行权条件后将按本激励计划的行权安排进行行权。可行权日必须为交易日，但不得在下列期间内行权：

①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前30日，因特殊原因推迟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30日起算，至公告前1日；

②公司季度报告、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10日；

③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发生之日或者进入决策程序之日，至依法披露之日；

④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期间。

上述“重大事件”为公司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应当披露的交易或其他重大事项。

⑤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行权安排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行权安排具体如下：

行权安排	行权时间	行权比例
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	自首次授予之日起 15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之日起 27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50%
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	自首次授予之日起 27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之日起 51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50%

在上述约定期间内未申请行权的股票期权或因未达到行权条件而不能申请行权的该期股票期权，公司将按本激励计划规定的原则注销激励对象相应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不得递延至下期行权。在股票期权各行权期结束后，激励对象未行权的当期股票期权应当终止行权，公司将予以注销。在满足股票期权行权条件后，公司将为激励对象办理满足行权条件的股票期权行权事宜。

7、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情况

序号	姓名	国籍	职务	获授的股票期权数量 (万份)	占授予股票期权总数比例	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日股本总额比例
<b>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b>						
1	张航	中国	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100.00	5.95%	0.18%
2	徐润升	中国	董事、董事会秘书	40.00	2.38%	0.07%
3	武旭红	中国	董事	40.00	2.38%	0.07%
4	梁建斌	中国	董事	40.00	2.38%	0.07%
5	马国庆	中国	副总经理	40.00	2.38%	0.07%
6	任磊	中国	财务总监	40.00	2.38%	0.07%
7	杨平	中国	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40.00	2.38%	0.07%
8	高斌	中国	副总经理	40.00	2.38%	0.07%
9	牟伟国	中国	副总经理	25.00	1.49%	0.04%
10	庾高峰	中国	核心技术人员	25.00	1.49%	0.04%
11	孙君鹏	中国	核心技术人员	22.00	1.31%	0.04%
12	王小军	中国	核心技术人员	20.00	1.19%	0.04%
13	周兴	中国	核心技术人员	16.00	0.95%	0.03%
14	李鹏	中国	核心技术人员	15.00	0.89%	0.03%

15	马明月	中国	核心技术人员	10.00	0.60%	0.02%
二、核心业务人员及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共 70 人）				849.00	50.54%	1.52%
合计				1362.00	81.07%	2.43%

注：1、上述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均未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 1.00%。公司全部在有效期内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未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 20.00%。

2、本计划激励对象不包括独立董事、监事。

3、上表中数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 三、本激励计划股票期权首次授予的登记完成情况

本激励计划股票期权授予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授予登记手续，登记具体情况如下：

1、股票期权首次授予登记完成日：2024 年 3 月 14 日

2、股票期权首次授予登记数量：1,362.00 万份

3、股票期权名称：斯瑞新材期权

4、股票期权代码：1000000584、1000000585

### 四、本次授予后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公司以 Black-Scholes 模型（B-S 模型）作为定价模型，并于授予日使用该模型对授予的股票期权进行测算，具体参数选取如下：

（1）标的股价：10.31 元/股（授予日收盘价为 2024 年 1 月 23 日收盘价）；

（2）有效期分别为：15 个月、27 个月（授予日至每期首个行权日的期限）；

（3）历史波动率分别为：12.55%、14.65%（分别采用上证综指最近 15 个月、27 个月的年化波动率）；

（4）无风险利率：1.50%、2.10%（分别采用中国人民银行制定的金融机构 1 年期、2 年期存款基准利率）；

（5）股息率：0.47%（采用本激励计划公告前公司最近 12 个月股息率）。

#### （二）预计股票期权实施对各期经营业绩的影响

公司按照相关估值工具确定授权日股票期权的公允价值，并最终确认本激励计划的股份支付费用，该等费用总额作为公司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成本将在

本激励计划的实施过程中进行分期确认。由本激励计划产生的激励成本将在经常性损益中列支。根据会计准则的规定，本激励计划授予的股票期权对各期会计成本的影响如下表：

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万份）	需摊销的总费用（万元）	2024年（万元）	2025年（万元）	2026年（万元）
1,362.00	229.57	105.10	95.72	28.75

注：上述计算结果并不代表最终的会计成本，实际会计成本与行权数量相关，激励对象在行权前离职、公司业绩考核、个人绩效考核达不到对应标准的会相应减少实际行权数量从而减少股份支付费用；

经初步预计，实施本激励计划产生的激励成本将对公司相关各期经营业绩有所影响，但与此同时，本激励计划的实施将进一步提升员工的凝聚力、团队的稳定性，并有效激发管理团队的积极性，从而提高公司的经营效率，提升公司的内在价值。

上述成本摊销预测对公司经营成果影响的最终结果将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 五、激励对象获授股票期权与公司前次经董事会审议情况一致性的说明

公司本次股票期权授予登记人员名单及获授的权益数量与公司于2024年1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陕西斯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9）及《陕西斯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授予日）》的内容一致。

特此公告。

陕西斯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16日